

兰州大学西部环境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Key Laboratory of Western China's Environmental Systems (MOE), Lanzhou University

低值、易耗品采购工作规范

- 一. 为了加强实验室低值、易耗品管理，防止资源浪费，特制定本规范。本规范仅适用于平台共享管理下实验室低值、易耗品的采购。
- 二. 低值、易耗品是指实验室使用的仪器设备易损零配件、各种试剂、实验耗材及实验物品等（以下统称耗材），以及仪器设备故障维修需更换的部件。
- 三. 平台共享大型仪器管理人员（以下简称仪器管理人员）确定所需耗材的名称和数量，结合本年度仪器测试收入，合理分配需购买耗材的品种和数量，填写《货物采购审批表》，提交仪器测试中心业务管理员复合。
- 四. 业务管理员对所提交的《货物采购审批表》中测试样品情况、测试收入情况确认无误后签字。
- 五. 仪器管理人员将经业务管理员复合的《货物采购审批表》提交平台总工审核，平台总工对表中所填要购买耗材及部件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进行审核确定并签署意见。
- 六. 仪器管理人员将经平台总工审核的《货物采购审批表》提交主管副主任，主管副主任根据经费使用情况批复是否同意购买。
- 七. 仪器管理人员持批复同意购买的《货物采购审批表》办理具体

采购事项。

- 八. 价值 5 万元（含）以上部件采购除按上述步骤申报审批之外，
还须按《兰州大学采购和招标管理与监督办法》执行。
- 九. 价值 1-5 万元耗材和部件的采购必须与供货单位签订货物采购
合同。
- 十. 所购耗材和部件由仪器管理人员保管，耗材和部件使用情况须
在《实验记录本》中记录。
- 十一. 所购耗材和部件中受国家管控的化学危险品按《危险品储藏
间安全管理制度》执行。
- 十二. 本规范解释权归西部环境教育部重点实验室。